

法学院继续接收推免生的通知

一、招生专业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035101	法律（非法学）
035102	法律（法学）

二、时间安排

1. 报名

推免生请于 10 月 4 日 9:00 前在“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 (<http://yz.chsi.com.cn>, 以下简称“国家推免服务系统”) 报名并将下述材料的电子版在同一截止时间前以“姓名+拟报考专业+本科学校”为主题打包发送至 jiangshan@ouc.edu.cn, (1) 英语 CET-4/6 成绩单, 或其他相应外语水平证明; (2) 各类获奖证书、已发表论文等其他证明材料。

学院于 10 月 4 日 15:00 前在国家推免服务系统中向考生发送复试通知 (并电话通知获得综合考核资格的考生)。获准参加综合考核的考生请务必于 10 月 4 日 16:00 前回复复试通知。

2. 综合考核

学院定于 10 月 6 日上午进行综合考核, 详见《综合考核网络远程面试考生要求》(附件 1)。综合考核参照《中国海洋大学法学院 2022 年接收推免生综合考核工作实施细则》(附件 2) 执行。

三、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32-66781763，联系人：姜老师

附件 1：综合考核网络远程面试考生要求

附件 2：中国海洋大学法学院 2022 年接收推免生综合考核工作实施细则

法学院

2021 年 9 月 29 日